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 | 海 | 小 | 南 | 國
S H A N G H A I M I N
Xiao Nan Guo Restaurants Holdings Limited
小南國餐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66)

澄清公告

茲提述小南國餐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二零一六年度中期業績公佈(「**該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告旨在澄清因受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完成發行以供股方式配發及發行認購價每股0.41港元的737,677,000股供股股份(「**供股股份**」)之影响(「**供股**」)，載於該中期業績公告內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之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之若干資料應如下：

- (1) 載於該中期業績公告第1及2頁之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應分別為人民幣0.73分(非人民幣0.74分)及1.01分(非人民幣1.02分)；及
- (2) 於第18頁之財務資料附註10應為：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及按於經調整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完成的供股分紅元素計算的期內已發行的加權平均普通股1,473,792,975股(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470,027,802股(經重述))。

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計算。計算中所用的普通股數目為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及於視作行使所有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為普通股時假設已無償發行的普通股數目。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基準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u>10,802</u>	<u>14,899</u>
股份數目		
		(經重述)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u>1,473,792,975</u>	1,470,027,802
攤薄影響－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購股權	<u>—</u>	<u>—</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數目	<u>1,473,792,975</u>	<u>1,470,027,802</u>

* 並未計入發行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Affluent Harvest Limited的7,500,000股普通股。

** 由於期間內此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普通股的平均市價，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攤薄影響。

除上述註明者外，該中期業績公告之其他所有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小南國餐飲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慧敏女士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慧敏女士、吳雯女士及朱曉霞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慧莉女士、翁向煒先生及王海鎔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鄔鎮華博士、雷偉銘先生及林利軍先生。